

中共舞阳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调整县政府有关部门权责清单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部门：

按照《进一步深化县域放权赋能改革工作方案》（舞编〔2022〕50号）精神，目前省市第二批赋予我县的86项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已全部承接到位，稳步运行。为进一步促进工作，为民便民，按照《舞阳县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》，经各单位上报、编办审核后，对相关单位新承接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，现予以公布。

县直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权责清单行使权力，未列入权力清单的权力事项一律不得实施。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防止权力行使中的越位、缺位、错位行为。

附件：各部门第二批放权赋能改革新增权责清单

